

## 112 年花蓮縣照顧實務指導員訓練簡章

### 一、 依據

依據衛部顧字第 1111960513 號函辦理

### 二、 訓練目的

1. 提升照顧服務人力專業知能，以強化照顧服務品質及專業形象。
2. 培育符合家庭照顧者照顧技巧指導需求之人才，培養指導員能夠辨識被照顧者需求，以及照顧者身心負荷及困境，減輕家庭照顧者因照顧知能不足衍生之照顧壓力。

### 三、 招生人數：上限人數 30 人

### 四、 照顧實務指導員培訓資格

依長期照顧服務法及相關子法完成認證之照顧服務員或護理人員，完成登錄後直接提供照顧服務之年資達 1 年以上者。

### 五、 資格訓練規劃

1. 主辦單位：花蓮縣衛生局
2. 承辦單位：社團法人花蓮縣持修積善協會
3. 課程日期、地點

辦理日期	辦理地點	名額
112 年 9 月 5 日(星期二)	花蓮縣富爾捷長照機構(花蓮縣吉安鄉吉興路三段 88 號)	30 名
112 年 9 月 7 日(星期四)	花蓮縣衛生局簡報室(花蓮市新興路 200 號)	
112 年 9 月 8 日(星期五)	花蓮縣富爾捷長照機構(花蓮縣吉安鄉吉興路三段 88 號)	

4. 報名日期：112年8月7日上午9時至8月31日下午16時止，**額滿即終止報名**。

5. 報名方式：

➤ 採取網路報名，依完成報名先後順序錄取；錄取名單於寄發錄取通知郵件。

➤ 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3xR95R>



6. 課程名額：30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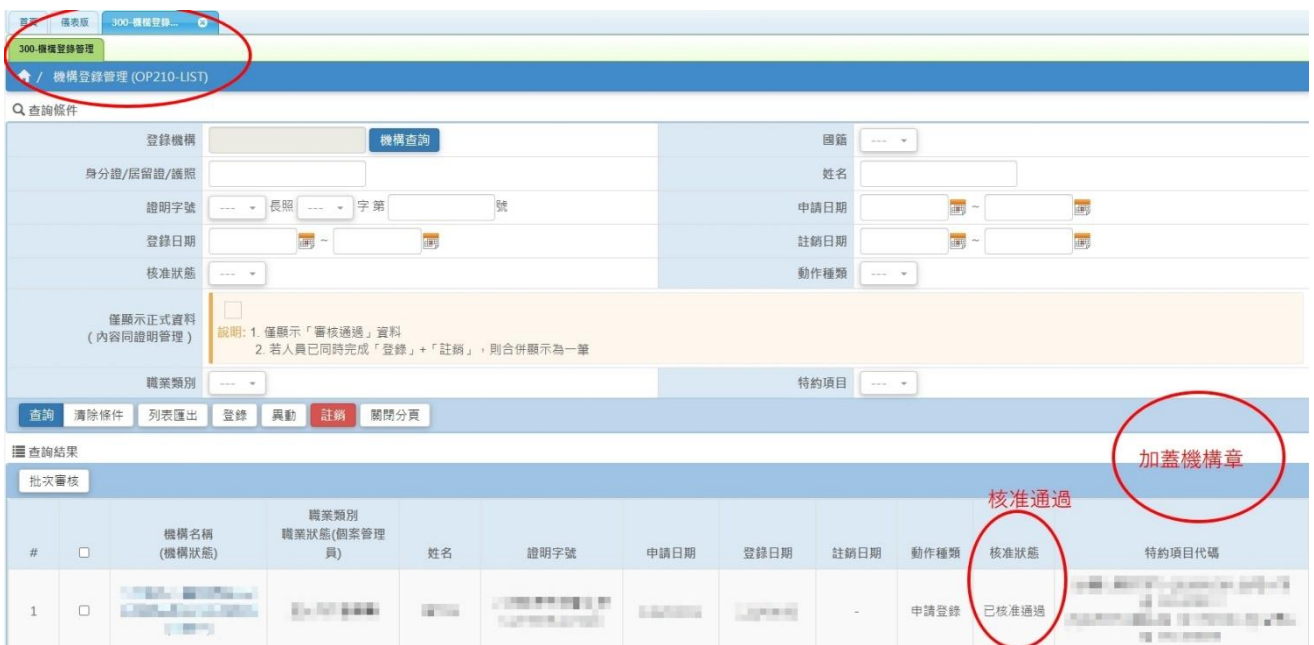
7. 受訓對象提供文件：

A. 身分證影本(正、反面)。

B. 受訓資格證明(照顧服務員或護理人員長照機構服務一年以上在職服務或離職證明)

C. 長照服務人員證明(長照小卡，正反面)

D. 衛福部登錄畫面截圖



#	機構名稱 (機構狀態)	職業類別 職業狀態(個案管理員)	姓名	證明字號	申請日期	登錄日期	註銷日期	動作種類	核准狀態	特約項目代碼
1								申請登錄	已核准通過	

8. 聯絡窗口：花蓮縣持修積善協會 吳小姐/蔡小姐(03-8354611)。

9. 辦理時數：學科 4 小時，實務操作演練 16 小時，共 20 小時。

10. 課程規劃

112年9月5日(二)		
時間	課程名稱/課程內容	講師
07:50-08:00	報到	
08:00-10:00	技術指導教學及訓練身體照護(1)	楊秀花
10:00-12:00	技術指導教學及訓練身體照護(2)	楊秀花
12:00-13:00	午餐時間	
13:00-17:00	實例演練(回覆示教)	楊秀花 江曉琴
17:00	簽退	
12:30-13:00	報到	
112年9月7日(四)		
時間	課程名稱/課程內容	講師
13:00-14:00	照顧實務指導員照顧服務概念與倫理	黃龍冠
14:00-15:00	認識家庭照顧者樣態與問題需求	黃龍冠
15:00-17:00	關係建立與需求了解	黃龍冠
17:00	簽退	
112年9月8日(五)		
時間	課程名稱/課程內容	講師
07:50-08:00	報到	
08:00-10:00	技術指導教學及關節運動	陳家慶
10:00-10:10	休息時間	
10:10-12:10	技術指導教學及關節運動	陳家慶
12:10-13:20	午餐時間	
13:20-15:20	實例演練(回覆示教)	陳家慶 江曉琴
15:20-15:30	休息時間	
15:30-17:30	實例演練(回覆示教)	陳家慶 江曉琴
17:30	簽退	

## 11. 講師名單

- 聖嘉民老人長期照顧中心 黃龍冠院長
- 慈濟大學 物理治療系 陳家慶副教授
- 舒漾居家護理所 楊秀花執行長
- 舒漾居家護理所 江曉琴居服督導

## 六、 繼續教育積分認證

1. 參與課程每小時得積分一點(每小時係指上課 50 分鐘+休息 10 分鐘)。
2. 於偏遠地區者，積分得予二倍計。
3. 「偏遠地區」指原住民族區、離島地區及長照偏遠地區。

## 七、 注意事項：

1. 受訓學員應全程參與課程，並通過回覆示教之評核，始可核發結業證明。
2. 報名後因故無法參與，請於 3 日內電洽承辦單位取消報名。本課程需全程參加，如缺課則視為放棄課程，不得補課。
3. 主辦單位有權異動開課日期、地點及課程時間。
4. 為保障講師授課之智慧財產權，非經主辦單位同意，受訓學員請勿錄影錄音。
5. 完訓名單將公告於花蓮縣長期照顧管理中心網站。
6. 如遇天災或不可抗力因素，則另行通知擇期舉行。
7. 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水壺及餐具。

## 八、 交通資訊

交通方式	位置圖
富爾捷居家式服務長期照顧服務機構(花蓮縣吉安鄉吉興路三段 88 號)	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搭乘臺鐵： 由吉安火車站出站後，搭乘計程車前往，車程約 5 分鐘即抵達</li> </ul>	
花蓮縣衛生局簡報室(花蓮市新興路 200 號)	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搭乘臺鐵： 由花蓮火車站(前站)出站後，搭乘計程車往車程約 9 分鐘即抵達</li> <li>● 搭乘飛機： 由花蓮機場出站後，搭乘計程車往車程約 13 分鐘即抵達</li> </ul>	

